

龙口市财政局公用笺

关于龙口市 2020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汇报

市人大办：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收入预算：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3 亿元，增长 2%。

支出预算：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2 亿元，增长 1.3%。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020 年支出预算把握的基本原则：一是本着突出重点、有保有压的原则，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市委、市政府明确提出要加快推进的重点支出；全力保障教育、就业、住房、医改等民生方面支出；全面落实兑现各项增资政策，筑牢兜实民生底线。二是根据市委市政府厉行节约要求，从严、从紧安排“五项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确保部门“五项经费”预算总规模只减不增，严格执行市政府出台的公务接待、差旅、会议、培训等经费管理办法。三是科学安排工程支出预算，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财力可能，优先安排市政府确定的重点工程和符合上级政策导向且有配套或奖扶资金的工程项目，最大限度节约财政资金，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

(一) 个人开支安排 22.7 亿元。包括:

1. 人员工资性支出 13.6 亿元, 安排原则是: 全额单位按财政统发人数据实安排, 差额单位接近年来市政府出台的会议纪要安排。

2. 按比例(人数)提取的各项基金 9.1 亿元, 其中: 养老保险金 64229 万元, 住房公积金 10964 万元, 医疗保险金 5648 万元, 失业保险 505 万元, 工伤、生育保险 563 万元, 工会经费 2670 万元。

(二) 公用经费、行政事业性收费、专项经费等安排 9.7 亿元。包括:

1. 人员和车辆包干经费 1261 万元, 其中: 按人员安排的包干经费 854 万元, 按车辆安排的包干经费 407 万元。

2. 各单位业务费和专项经费 67037 万元。主要包括: 城市建设维护费 15905 万元, 各单位业务费 5832 万元, 村级经费 7116 万元,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 6500 万元, 污泥处理经费 716 万元, 残疾人事业专项经费 2889 万元, 基本调水水费 9314 万元, 行政中心管理费 2244 万元, 城区外绿化养护资金 846 万元, 城市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705 万元。

3. 对执收执罚单位, 根据单位性质和业务量大小, 按不同比例安排与收费直接相关的成本费用支出 9232 万元和办案经费补助 4540 万元。

(三) 民生等各类专项资金 19.4 亿元。包括:

1. 社会保障专项资金 101161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 18353 万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 14643 万元，地方负担的企业养老保险缺口资金 23100 万元，伤残军人抚恤金 9325 万元，低保、特困人员补贴 5281 万元，残疾军人医疗保障金 2339 万元，离休人员医疗金 2735 万元，城镇义务兵优待金 1636 万元，企业军转干补助、走访慰问和自主择业补助等 1295 万元，退伍老兵生活补助 105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缴费补助 785 万元，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及运营补助 578 万元。

2. 卫生和计划生育专项资金 20433 万元，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助 6337 万元，部分计生家庭奖励扶助费 5568 万元，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1061 万元，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896 万元，计生家庭特别扶助费 1106 万元，原市属企业挂档退休独生子女父母一次性补助费 500 万元，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492 万元，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 278 万元。

3. 教育专项资金 22051 万元，其中：镇街区中心幼儿园建设资金 10597 万元，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3280 万元，民办中职免学费 1161 万元，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 950 万元，各类助学金、奖学金 912.4 万元，校车运行经费 893 万元，普通高中公用经费 634 万元，龙口高级技工学校中职公用经费 395 万元，免费学生装 323 万元，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及义务教育免除作业本费 298 万元。

4. 交通运输专项资金 2704 万元，其中：县乡公路维修资金

1235 万元，老年人免费乘车补助 1100 万元。

5. 农业专项资金 10472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能繁母猪、育肥猪政策性农业保险 306 万元。

（四）其他重点项目支出 6.4 亿元，主要包括：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25000 万元，供暖企业补贴及单位取暖费 4000 万元，精神文明奖 12000 万元，援疆援藏、帮扶栖霞、支持长岛、平原县和巫山县扶贫专项资金 6584 万元，“聚才兴龙”专项资金 2000 万元。

（五）工程项目支出 35.4 亿元，其中：在建项目 33.7 亿元，已完工项目 1.7 亿元。

（六）企业发展支出 7.4 亿元。主要包括：财源建设奖励资金 35283 万元，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 2756 万元、新能源锂电池及储能设备项目扶持资金 1947 万元、服务业引导资金 276 万元，预留园区政策兑现资金 21841 万元。

（七）预备费 1 亿元。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三、2020 年九处区街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

按照《预算法》要求，我市经济开发区、龙港街道、高新园、高新区、度假区、东莱街道、新嘉街道、东江街道和徐福街道 9 处区街财政预算纳入市级预算。2020 年我市 9 处区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8.8 亿元，增长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7 亿元，增长 1.7%。

四、平衡情况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减去体制上解等，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五、绩效目标情况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各级财政工作要求，我们对2020年纳入绩效管理的预算项目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工作，涉及27个部门82个项目，金额180392万元。（附件1）

2020年1月